

〔意〕翁贝尔托·埃科著

● 闵炳君译

玫瑰的名字

IL NOME DELLA ROSA



I 546.9
20



11.05

IL NOME DELLA ROSA

玫瑰的名字

[意]翁贝尔托·埃科 著 闵炳君 译

宝文堂书店

Umberto Eco

THE NAME OF THE ROSE

Translated from the Italian by William Weaver

Printed by Warner Books in arrangement with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Inc. 1983

内 容 提 要

1327年间，教皇约翰二十二世和德皇路易争雄，互以异端邪说相诋，拉帮结派，企图扼制对方。英格兰的威廉修士受德皇之命，携见习修士阿德索，来到意大利一修道院，等候参加两教派的首脑会晤，并说服方济各派教长迈克尔不与教皇妥协。威廉方安顿下，修道院内接二连三地发生谋杀案。威廉凭他的博学广识，巧用实验主义原理，捕捉到蛛丝马迹，发现死者均因中毒毙命，而死因又源出藏书馆中的迷宫。他与阿德索趁夜色几进迷宫，历尽艰险，终于发现一秘密书库，库中藏有浸泡了毒药的亚里士多德著作的书稿。正是它引出了一系列的凶杀案。威廉为夺书与守护者格斗，碰翻了油灯，引起大火，神秘的书稿连同藏书馆一起被焚毁。

玫 瑰 的 名 字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四八条5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彩虹印刷厂印刷

字数280,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15.25 插页2

1988年8月北京第1版1988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0,500册

ISBN7-80030-057-9/I·35 定价3.55元

本书作者致译者的信

亲爱的朋友：

我很高兴你们已着手翻译我的书《玫瑰的名字》。我非常希望看到我的书能全部译成中文，并在中国出版发行，这对我来说意义十分重大。在翻译过程中如遇困难疑点，请告之，我将尽力帮助。

顺致最热忱的问候！

翁贝尔托·埃科 （签名）



一九八七年十月十九日，于米兰。

目 录

序	1
第一日	9
第二日	107
第三日	199
第四日	275
第五日	343
第六日	393
第七日	441
译后记	479

序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此乃神之太初，每一虔诚的修道士的职责便是日复一日地、谦恭地吟诵这唯一永恒不变的经传，其中自有颠扑不破的真理。然而，我们现在却隔层玻璃吃力地观察，在人类尚未直接认识真理，尘世间谬误横流时，我们只得知真理的一鳞半爪（可怜啊，它们又多么难以辨认）。为此，我们务须将真理忠实的记号一一详细澄清，尽管它们已模糊难辨，仿佛一蓄意纵恶的意志已将它们混淆。

我苦度孽生，今日终至尽头，人老发白，同世上芸芸众生一般，我一边沐浴着天使们的神灵之光，一边等着在那沉寂无声、凄凉绝望的无底渊狱中了此残生；我拖着笨重、多病的躯体，只能日夜厮守着我心爱的麦尔克大修道院中这一斗室。为此，我准备在这张羊皮纸上写下证词，记述我年轻时有幸亲眼见到的那些奇妙而又恐怖的事件，我要一字不漏地记载下当时我的所见所闻，但又不企望达到一个什么目的，仿佛要为后世子孙（假如敌基督不是率先问世的话）留存下符号中的符号，以至于对符号探赜索

隐的咒语可能在他们身上施展魔力。

愿上帝赐我恩惠，让我有幸成为那座修道院内风风雨雨的坦诚的见证人，修道院的名字我避开不提，这是正当且又虔诚的作法。那是我们圣主耶稣降世第1327年年末发生的事，适时正逢德皇路易尊奉万能圣主的旨意，率军南征意大利，重振神圣罗马帝国的威严^①。这使得那位可憎的教廷篡位者、圣职买卖罪犯、异教首领惊恐万状；他在阿维尼翁城玷污了圣徒神圣的名誉（我指的是那位被邪恶之流吹捧为教皇约翰二十二世的卡奥尔的雅各^②）。

在这风云变幻之际，随德皇亲兵（这在他的男爵同僚中决不是最无足轻重的）征战的父亲将我从宁静的修道院中带走，我当时尚为麦尔克大寺院中一年少的本笃会的见习修士。他觉得应当把我带在身边，以便我能了解意大利的名胜古迹；而且当德皇在罗马加冕时，我能到场观看。但对比萨城的围攻战忙得他自顾不暇，剩下我独自一人，既百无聊赖，又极想多长见识，于是就在托斯卡纳的城镇中四处游逛。但我的双亲认为，这种毫无管束的自由散漫

① 十四世纪初叶，教皇克莱门五世迁都阿维尼翁城，罗马落入封建领主手中，昔日圣城沦为武装匪徒、走私贩子、明盗暗娼出没之地。为收复圣城，重振神圣罗马帝国，德皇路易当选君主后，击败另一竞争对手奥地利的腓德烈，立志登上教皇宝座。阿维尼翁的新教皇卡奥尔的雅各大为恐慌，将路易革出教门，而路易反将新教皇斥为异教徒，并挥军南征，席卷意大利，最后在米兰登基加冕。

② 见注①。

对一位将默祷终生的少年极不适宜。在宠爱我的马西利乌斯^①的建议下，他们决定把我托付给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修士管教。那是位博学多识的方济各会修士，即将启程访问一些名城古刹，去执行一项任务。于是，我身兼双职，成了威廉的书记员和门徒。我从未为此懊悔过，因为跟随他，使我亲自目睹那些值得流传后世的经历。我此时此刻为我们的子孙后代写下这些文字，正是为此目的。

威廉修士为何出访探寻，当时我无从知晓。坦白说，对此我至今仍蒙在鼓里，我估计他本人也未必了解；尽管他有对真理专一的追求；有怀疑意识——我能看出他总是满腹疑团——怀疑事实决不是他一时所见的表象。或许在那些年月里，他担任的社会职责经常干扰他最喜爱的研究。在旅程中，我一直不知道威廉担负着什么使命，或者应当说，他从未和我谈起过，我只是从途中作短暂停留时在旁听到他和各修道院院长交谈的只言片语中，稍许了解了这项使命的实质。直到我们抵达目的地时，我才恍然大悟，这我下面就讲一讲。我们的目的地在北方，但我们的旅程并未直接北上，而是沿路在不同的修道院内休息。结果，当我们的最终目的地移到了东方时，我们却转向了西方，和从比萨延绵伸向朝圣者去圣地亚哥的路线的山脉并

① 马西利乌斯（约1280—1343）：意大利政治哲学家。其著作《和平保卫者》是中世纪政治理论方面佳作之一。约1312—1314年间，他亲德皇，反对教皇，并参预宣布教皇约翰二十二世为异端。

肩而行；我们在沿路一处逗留，那里就发生了那些可怕事件，为此我就不想说出详细地名了。然而，那儿的诸侯倒和罗马帝国是结邦的盟友，而且那儿的修道院院长们和我们同属一教团，并一致反对那位腐败的、信奉邪说的教皇。我们一路辗转流离，走了两个星期；此间，我有机会了解（我至今深信这了解是无止境的）我的新老师。

威廉修士那时的外部相貌足以引起最漫不经心的旁观者的注意。他身材比一般的人高，非常瘦削，这使他显得更加高了。他两眼目光犀利，他的鼻子瘦细，鹰钩状，使他脸部呈现出一付机警的神情。只有某些时候他变得迟钝起来（这一点我将要提到）。他的下巴也显示他有倔强的意志，尽管他那布满雀斑的长方脸庞上——我常见爱尔兰和诺森伯兰之间的人有这类雀斑——有时会流露出迟疑、迷惑的神色。以后我意识到：他貌似缺乏信心，实际上只是充满好奇。但当时我对他这一美德知之甚少，觉得它是贪婪的一种激烈发作。我自以为理性意识是不应当姑息这种冲动，而只应依赖于真理而生存；（我以为）人与这真理自盘古太初起就已息息相通了。

我虽年少，可从一开始就深深地为他两耳旁高高竖起的几缕黄发和粗浓的金黄眉毛所折服。他也许已度过五十个春秋，年事已较高，然而他那不知疲乏的体魄灵活自如，连我也常常自愧不如。每逢他全力以赴应付突如其来的工作时，他似乎总有使不完的精力。但每隔一段时间，他又陷

入懒散的片刻中，仿佛他那勃勃生机带有蝻蛄^①的特征。我看见他在我单室的草荐上一躺就是几小时，脸部的肌肉纹丝不动，勉强发出几个单音节的音。这时他的眼睛里浮现出神不守舍、心不在焉的神色，若不是他对自身有显而易见的控制而打消了我的念头，我真的会怀疑他施展了某种草药的魔力，制造出幻景来。但我不想否认，有时在旅途中他在草地边缘、树林入口处停住身，采集一种药草（我觉得他采的总是同一种）；随后他便聚精会神地嚼咬着；他随身带着这种药草，遇上最紧迫逼人的情况（在修道院逗留期间我们竟遭遇过好几起！）就吃这药草。一次我问他吃的是什么药草，他笑着说道，一个好基督徒有时也能从异教徒那里学到东西。我再求他让我尝尝那药草时，他答道，对一位老方济各修士奏效的药草是不适宜一位年轻的本笃会的。

在我们共事相处的日子里，两人没有机会享受正常的衣食住行，即便在修道院里住时，我们也通宵不眠，而白天里却身乏力衰，一事无成；我们也没有定时参加修道院的各项祈拜仪式。然而，在路途中他却总是过了晚课就蒙头大睡；他的生活习惯也十分简便。有时，他也成天在修道院的菜园中徜徉，仔细观察各类植物，仿佛它们成了绿玉髓或者祖母绿。我又看见他在地下珍宝室里东奔西跑，查

① 蝻蛄，属甲壳类动物，形状似龙虾而小，动则退行。

看着一只镶嵌着祖母绿和绿玉髓的珍宝柜，仿佛它倒成了一丛野刺果。别的时候，他就整日泡在修道院藏书馆的大厅里，一页页地翻阅手稿，好象只为了自寻愉悦，别无他求（而就在我们身旁，被凶残地谋杀了的修士尸体与日增多）。一日，我发觉他毫无目的地在花圃中散步，好象他就不需要向上帝坦诉自己的所作所为似的。在我的教团里，人们教授给我如何使用自己时间的方式是截然不同的，我如实地告诉了他。他答道，广袤宇宙的魅力不单单来自大千世界的共同之处，也来自它共同中的千差万异。这对我而言，似乎是依据很素朴的常识而得出的答案。然而，事后我得知他的同胞们经常这样理解、分析事物，这样做显得理性那种具有启蒙力量的功能就微乎其微了。

我们在修道院逗留期间，他双手不是沾满了藏书的灰尘，就是新近画完的插图上的金黄涂料，要不就是在塞韦里努斯的医务所里触碰上的一些带黄色的物质。他似乎一不用手就无法进行思维。那时我觉得这个长处和一位机械工匠倒很匹配。然而，即便他用手摆弄最易破碎的物品时（就象一些刚刚配上插图的经书抄本，或是使用长久而磨损得象死面面包一样薄脆的书页），我觉得他的触摸又异乎寻常的柔和、纤细，同他操作机械时一模一样。事实上，我想说这个怪人随身背着一个包，包里装有我那时从未见过的、他称作奇妙无比的器械。他说，机械是艺术的一种功用，而艺术则又是对大自然的模仿。故此，机械不仅能制

作出大自然的各种形式，还能再现出其释能作功的整个过程。他向我解释了钟表、天体仪和磁铁的种种奇妙的功能。但最初我惧怕那是巫术。有几个晴朗的夜晚，他（手持一奇形怪状的三角体）久久伫立、凝视夜空时，我就假装睡着了。我在国内和意大利结识的方济各会员们都是头脑简单、常常目不识丁的粗人；我向他表白他的渊博学识令我惊羨。可他笑答道，他岛国故乡的方济各会员都受一种不同模式的培训：“我尊崇为导师的罗杰·培根教导说，圣主的宏图旨意终有一天要包括机械的科学知识，这是种天然而又健康的魔力。到那时，就可能利用自然力量，制造出导航仪器来；使用它，船舶能 *unico homine regente*①，要比靠风帆或橹浆驶船走得快的多；将来会有自动行驶的车辆和一种可载人的飞行器，只需转动一个装置，那飞行器就会扇动人工制的翅翼，*ad modum avis volantis*②，小小的器械便能举起重载，运载工具能在海底航行。”

我问他这些机器何处有，他告诉我远古时代已有人发明了这些机器，有些甚至在我们这一代就有：“飞行器是个例外，我从未亲眼看见过飞行器，也不知道有任何别人亲眼见过飞行器；也不知道有任何别人亲眼见过飞行器。但我听说过一位为它构思设计的很博学的人，能不靠支柱或

① 拉丁文，意为“靠单人驾驶”。

② 拉丁文，意为“象飞鸟那样”。

其他支撑物就可架桥飞渡河流，还有其它前所未闻的机器，都有可能发明出来。但是，假如眼下它们还没问世，你千万不要着急，因为这决不意味着将来它们不会问世。告诉你，上帝有意让它们诞生，他头脑里理所当然已经为它们画好了蓝图，即便我那位奥卡姆的朋友^①否认这种理论也无用。我这么说，并不因为我们能任意安排神圣的天意，恰恰因为我们是无法约束限制它的。”这决不是我听他讲过的唯一自相矛盾的论点。然而，即便在我自己年事已高、比当时知情达理得多的今天，我仍未能彻底弄清为什么他既能如此信赖这位奥卡姆的朋友，又能象他习以为常那样言必称罗杰·培根。诚然，在那些愚昧的年代里，人们不得不相信许多自相矛盾的事物。

就这样，我一天天地逐渐了解了我的主人，并在旅途中长时间互相攀谈（谈话内容我将适时奉告）之后，我们到达了矗立着修道院的那座山的山脚下。正像当时我们在走近修道院一样，我讲的故事也将进入修道院里。愿我心不慌，手不颤，来写下所发生的一切。

^① 奥卡姆的威廉，方济各会会员，神学家，生于英国，但他一生多半时间侨居法国。他的神学重信念，废逻辑，曾推翻了阿奎那的一些理论观念。卒于1349年。

第一日



晨 经^①

此间，我们到达修道院的山脚下，威廉修士显示了他那非凡的才干。

那是11月末的一个美丽的早晨。前天晚上下了雪，但只下了一点儿，把大地披盖上一层仅有三指厚的寒意袭人的银装。赞美经^②刚过，仍是漆黑一团，我们在山谷的村庄里听了弥撒曲，然后向山上进发，此时旭日东升，阳光初照。

我们在陡峭的盘山道上艰难地攀登时，我望见了修道院。我感到惊奇，惊奇的不是那堵把修道院围得严严实实的院墙，在基督文明世界里常见的许多修道院都有这些围墙；而是那座我日后得知名叫“塔楼”的庞大躯干。这是座八角形的楼，从远处看，它却呈四角形（一种完美的形式，它表达了上帝之城坚如磐石、坚不可摧之意），楼的

① 天主教规定，除弥撒仪式外，每日应有八次祈祷时间，每三小时一次，晨经为其中一次，约早晨六时。

② 详见上；赞美经为一日最后一次，约清晨三时。

南墙站立在修道院所占的这片平坦的高地上，而其北墙似乎从山崖的峭壁上挺立而起，俯临万丈深谷。从陡崖下面几处向上望时，峻峭的悬崖以它清一色、同一质地的岩层高耸入云，直刺苍穹；在某一点上，它变成了塔楼的城堡式的顶端（出自那些稔知天空大地的建筑大师之手）。三排楼窗启示人们：塔楼是以三一方式逐层升高的；这样，地面上呈正方形的实体升至空中时已是富有宗教意义的三角形体了。我们再走近些，就发觉这幢四角形建筑物的每一角有一七角形的楼堡；从外面观望，可见其七面墙中的五面。由此，整个大八角形楼的四侧又增添了四座小七角形的楼堡，但其外形又好象四座五角形楼堡。于此，人人都能识别出这是许许多多圣数的巧妙汇集，每一数目揭示了一种隐秘的宗教意义。数目八，是每个四角形完善至美之数；数目四，是新约圣经四《福音》书之数；数目五，是划分世界的五大区域之数；数目七，又是圣灵的七种礼物之数。无论是它的实体还是外状，这座塔楼酷似我尔后在意大利半岛南部见到的莫尔西努堡和德尔·蒙特堡。但它那难以接近的位置使得它比同类建筑更有威严逼人之势，并能使一位渐渐走近它的旅人惧念顿生。幸运的是，那是个晴朗的冬日之晨；我没碰上在狂风大作的天气里头一次看到它。

我们骑的骡子费力地爬上了山岗的最后一个坡，大道从这儿分成了三条路，两条小路出现在大道的两旁，我的